

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基函〔2017〕1691号

##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转发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 加强公路水路建设工程防雷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（委）、公路局，顺德区国土城建和水利局，广州、珠海、汕头、惠州市港口（务）局，省公路管理局、省航道局、省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、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、省交通运输工程规划研究中心，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，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、港珠澳大桥管理局：

现将《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公路水路建设工程防雷工作的通知》（交办公路函〔2017〕80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抄送：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、公路建设公司、路桥建设发展公司、交通实业投资公司、长大公路工程有限公  
司，广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，深圳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，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，佛山市路桥建设有限公司，惠州市公路建设总公司，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。